

中國駐美使館 離境赴華人員“雙檢測”最新安排



(上接A1版)

四、疫苗接種問題

(一)【是否強制要求乘客接種】

目前,尚未強制要求申請健康碼乘客必須接種疫苗,同時強烈建議所有符合要求的群體接種疫苗。已接種疫苗乘客仍必須進行“雙檢測”。如有變化,使館將盡可能提前通知。

(二)【接種疫苗人員的特殊要求】

已接種疫苗乘客須在完成疫苗全程接種14天後再出行,以待抗體生成,形成有效保護。駐美使館不為疫苗接種未滿14天的乘客審發健康碼。

例如:您的接種證明顯示於9月10日完成輝瑞疫苗第二劑接種,請於9月25日(含當日)後申請健康碼。早於9月25日的申請無法獲得健康碼。

(三)【常見滅活疫苗】

國藥(SinoPharm),需接種2劑
科興(Sinovac),需接種2劑

(四)【常見非滅活疫苗】

輝瑞(Pfizer),需接種2劑
莫德納(Moderna),需接種2劑
強生(J&J),需接種1劑
康希諾(CanSinoBio),需接種1劑
智克威得,需接種3劑

五、提交申請

(一)【所需材料】

請事先準備以下材料掃描圖或截屏圖:

1、常規“雙檢測”證明;接種疫苗人員,另需提供N蛋白IgM抗體檢測報告(針對非滅活疫苗)、《疫苗接種證明書》、接種憑證(如CDC接種卡)等;既往病史人員、密切接觸者、疑似癥狀人員、登陸船員等另需按下文要求提供額外的核酸報告、肺部影像學診斷證明、登陸日期證明、隔離承諾書等補充材料。

2、離境赴華直飛航線的機票或行程單;

3、護照及在美合法居留證明(包括簽證、“綠卡”、I-20表等);

4、請勿上傳現場照片等其他非必需材料,影響審核速度。

(二)【申請通道】

乘客在得到檢測證明後,應盡快按照本通知要求,上傳提交相應材料,申請健康碼。

1、中國公民(含持中國護照、旅行證、“回鄉證”、“臺胞證”人員):通過微信搜索“防疫健康碼國際版”或掃描以下二維碼,進入微信防疫健康碼國際版小程序,填報提交並申請健康碼;

中國公民防疫健康碼國際版小程序

2、非中國公民:通過外國人健康狀況證明書二維碼網頁,請點擊<https://hrhk.cs.mfa.gov.cn/H5/> 進入。

(三)【準確填寫申報信息】

您填報的信息將用於審核工作,並體現在健康碼上,請務必如實、準確填報。

1、在申報各環節,確保姓名、出生日期和證件號碼與所持證件一致,準確無誤。

2、證件號碼將直接用於檢索檢測機構提供的檢測結果,如不正確將被延後或被拒絕。持有多本入境證件的旅客,應以購票時使用的證件為準。如過程中出現證件不一致的,須同時上傳兩種證件圖片,以便核對。

六、核實審批

(一)【全量核實】

在核發健康碼前,駐美使館將與指定機構全量核實採樣、檢測情況、“雙檢測”和N蛋白IgM抗體檢測(如測)結果,以及檢測證明的真實性,在必要時要求當事人到指定機構重新採樣和檢測,或要求當事人聯系憑證出具單位進行核實確認。

(二)【審核時長】視提交時間和總量而定,審核時長或出現快慢不一的情況,但通常不會超過12小時,提交申請後請保持耐心,自行在綫查詢結果,而無需聯系查詢催問。

(三)【有效期限】健康碼有效期按“雙檢測採樣日期+2天”計算。如開始值機時間為10月5日,可在10月3日及之後任何時間採樣。

七、值機查驗

(一)【航司額外要求】航司或將根據規定採取其他額外防疫措施,包括但不限於體溫測量、查驗紙質檢測報告等,建議提前聯系航空公司確認。

(二)【現場展示】航司將在值機現場查驗健康碼準確無誤。所有赴華乘客,均須在值機現場打開、登錄小程序,並展示健康碼,不接受截屏圖、打印版等其他健康碼展示形式。

(三)【健康碼國際版的使用範圍】駐美使、領館所發的健康碼國際版,僅在離美國國際航班值機時使用。有關入境地海關檢驗檢疫、隔離觀察、健康碼等措施,請向相應主管部門。

八、既往病史人員

(一)【既往病史人員的判定】

1、明確曾患病人員視為既往病史人員。

2、此外,核酸、S蛋白IgM抗體、N蛋白IgM抗體、IgG抗體任一檢測為陽性,也會被視為既往病史人員。如前所述,目前未要求乘客提供IgG抗體檢測結果,但如駐美使館得知乘客IgG抗體檢測呈陽性,將結合是否接種疫苗等情況綜合判斷是否視為既往病史人員。

(二)【既往病史人員的檢測要求】

1、明確患病人員,以確診日期為起算日。檢測結果陽性而被視為既往病史人員的,以陽性報告日期為起算日。

2、起算日後,(1)需再做兩次核酸檢測(可自行選擇實驗室),採樣時間間隔24小時以上;(2)第二次核酸檢測前,另做一次肺部CT或X光檢查,獲取肺部影像學診斷證明(孕婦可免除);(3)第二次核酸檢測日後,進行14天隔離和健康狀況監測。隔離期間出現發熱、咳嗽、腹瀉等疑似癥狀的,應及時進行新的核酸檢測,如為陰性,重新計算14天隔離和健康監測,如為陽性,應及時治療。再次申請健康碼時,根據確診日期重新起算,完成上述(1)、(2)、(3)步驟。隔離和健康狀況監測結束後,規劃行程。

3、登機前,需按一般規定完成常規“雙檢測”。如仍出現陽性,需重新完成前述步驟,無法獲得健康碼。

4、申請健康碼時,需提交前述提及的額外核酸檢測報告、肺部影像學診斷證明、登機前常規“雙檢測”報告以及護照、機票等其他材料。注意,如您已接種疫苗,請參考前述N蛋白IgM抗體檢測、疫苗接種規則,一并上傳相關證明。

5、駐美使館將根據檢測結果、隔離和健康監測天數及結果、是否接種疫苗,以及其他渠道掌握的信息綜合判斷是否審發健康碼。

九、密切接觸者

(一)【密切接觸者的判定】

疑似病例和確診病例患者癥狀出現前2天開始,或無癥狀感染者標本採樣前2天開始,與其近距離接觸但未採取有效防護的人員為密切接觸者。例如:確診病例或無癥狀感染者(以核酸檢測陽性結果為準)的同行家屬、同事、同學等,均按密切接觸者處理。

(二)【密切接觸者的特殊要求】

駐美使館不為密切接觸者審發健康碼。密切接觸者須自密切接觸日起,進行為期14天的隔離和健康監測,監測期間第1、4、7天分別進行核酸檢測,結果均為陰性的,可規劃行程,登機前進行“雙檢測”。申領健康碼時,應隨“雙檢測”結果一并提交監測期間額外核酸檢測的結果。

十、疑似癥狀人員

(一)【疑似癥狀人員的判定】

健康碼申領系統中將增加疑似癥狀申報選項。如申報過去14天內有發熱、咳嗽、腹瀉等疑似癥狀,或因體溫較高、疑似癥狀等被航空公司拒絕登機的,視為疑似癥狀人員。

(二)【疑似癥狀人員的特殊要求】

駐美使館不為疑似病例人員審發健康碼。疑似病例人員須自疑似癥狀出現日起,進行為期14天的隔離和健康監測,監測期間第1、4、7天分別進行核酸檢測,結果均為陰性的,可規劃行程,登機前進行“雙檢測”。申領健康碼時,應隨“雙檢測”結果一并提交監測期間額外核酸檢測的結果。

十一、登陸船員

在美登陸的船員,應自登陸之日起首先進行14天的隔離。隔離期間無異常的,可規劃赴華航班行程,行前進行常規的“雙檢測”。申請健康碼時,請隨“雙檢測”結果一并提交可證明在美登陸日期的文件、船公司出具的隔離管理承諾書。

十二、中轉問題

(一)自美赴華人員須搭乘直飛航班。駐美使館不為從美國經第三國(地區)赴華人員審發健康碼。

(二)所在國有直達赴華航班的第三國人員,請勿通過駐美使館領區赴華,駐美使館不為此類人員審發健康碼。

(三)所在國無直達赴華航班的第三國人員,建議慎重考慮旅行風險,謹慎決定是否赴華。如確有緊急、必要事由需經駐美使館領區赴華的,無論其來駐美使館領區的交通方式,均須:

1、在始發國進行“雙檢測”,並先按中國駐當地使領館要求申請獲得有效健康碼。

2、在駐美使館領區按本通知要求進行規範檢測,并提交檢測證明,再次申請健康碼。駐美使館將逐一查驗始發地健康碼審核記錄,無始發地健康碼的,將不予通過。駐美使館還將綜合考慮始發國最新疫情形勢等因素審發健康碼,您極有可能因突發情況無法在美獲得健康碼繼續旅行,祇能返回始發國,對此要預作準備。

十三、常見問題解答

(一)何時檢測?

例如,您的離美航班值機日期為當地時間11月19日,則在美“雙檢測”上的採

樣日期應在11月17至19日之間。

(二)在小程序中上傳時,“檢測採樣日期”該如何填寫?

請以檢測證明上的採樣日期為準。檢測陰性證明上可能有採樣、檢測、證明出具、打印等多個日期。在申報時,需填寫檢測採樣(collection)日期。如核酸檢測採樣日期和S蛋白IgM抗體檢測採樣日期不同,將以較早日期計算有效期。

(三)嬰幼兒需要檢測嗎?

不滿3周歲的嬰幼兒,自美國搭乘直飛航班赴華的,無需檢測,也無需申領健康碼。

(四)何時在綫提交檢測證明?

健康碼有效期與檢測證明上的採樣日期有關,與上傳時間無關。一般情況下,使領館在雙檢測證明上傳12小時內可完成復核。部分檢測證明如需向檢測機構核實,復核時間相應延長。由於復核工作量大,在上傳後12小時內,請耐心等待,勿通過其他方式查詢催問,以免影響復核工作效率。駐美使館週末、節假日均在審核檢測證明。請勿反復測試提交檢測證明,以免影響工作效率,或導致本人健康碼失效。

(五)需要上傳新的檢測證明,如何進行“重新申報”操作?

上傳檢測證明後,如發現因操作失誤或其他原因需上傳新的檢測證明,可隨時登錄小程序,點擊“重新申報”,並按提示操作。選擇重新申報後,系統將自動撤銷已提交待復核的申請,取消已獲得的“HS”綠碼。“重新申報”操作最多可進行兩次。完成重新申報後,使領館會根據您最新申報情況進行復核,復核順序由系統自動生成,無正當理由“重新申報”會影響審核進度,請謹慎操作。

(六)向駐美使館申領了健康碼後,是不是回國後就“一碼通行”了?

駐美使館出具的健康碼不是入境許可,也不能作為國內健康碼使用。回國後有關健康碼要求,請及時向國內有關部門了解。

十四、重要提醒

(一)仍有大量持“綠卡”人員頻繁赴美“續身份”,對“外防輸入,內防反彈”的防疫工作增加額外壓力。**駐美使館再次提醒疫情期間國際旅行的特殊性,強烈呼吁繼續堅持“非緊急、非必要、不旅行”。如因個別人不顧公共利益,導致疫情進一步升級,赴華“雙檢測”要求可能將再次調整趨嚴。**

(二)務必誠信檢測、申報,確保檢測數據真實、有效。篡改檢測報告或請他人“冒名頂替”參加檢測,或因抗體檢測不合格接種疫苗隱瞞病情“騙取”健康碼,均涉嫌以危險方法危害公共安全,已有多人被嚴肅追究法律責任。

(三)駐美使館將綜合考慮多方面因素發放健康碼,即使申請人滿足上述所有申請條件,也不一定能夠獲得健康碼,請根據自身經濟狀況和出行必要性確定旅行計劃,以免因無法退改機票造成經濟損失。

(四)本通知,特別是其中關於接種疫苗須滿14天、登陸船員須先隔離14天等新措施將於**2021年9月14日起執行**,未符合要求的乘客請及時重新規劃行程。駐美使館此前發布的有關健康狀況申報、檢測的通知、問答等信息,與本通知不一致的,以本通知為準。